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鹏元公告【2023】455号

中证鹏元关于关注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悦城”或“公司”，股票代码：000031.SZ）及其发行的下述债券开展评级：

债券简称	上一次评级时间	上一次评级结果		
		主体等级	债项等级	评级展望
20 大悦 01	2023 年 6 月 25 日	AAA	AAA	稳定
22 大悦 01	2023 年 6 月 25 日	AAA	AAA	稳定
22 大悦 02	2023 年 6 月 25 日	AAA	AAA	稳定
23 大悦 01	2023 年 6 月 25 日	AAA	AAA	稳定

根据公司 9 月 12 日发布的《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及公开信息，2017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鹏悦置业有限公司与上海皇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皇达”）（实际关联方为世茂房地产控股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世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茂集团”）设立合营企业佛山市新纪元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新纪元”），公司持有其 50% 股权。佛山新纪元为房地产项目公司，建设项目为佛山世茂望德（即佛山禅城华祥路 03 项目）。

2019 年佛山新纪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淘金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 12 亿元借款，公司与农业银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为不超过 6 亿元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佛山新纪元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借款原定到期时间为 2035 年，分期

履行。

现因世茂集团关联方上海皇达无法按股权比例履行股东义务，佛山新纪元未能依约按期偿还贷款，农业银行就与佛山新纪元的借款合同纠纷提起诉讼，要求佛山新纪元偿还借款本金及本金产生的利息、罚息、复利等，公司对佛山新纪元6亿元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复利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

考虑到公司作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以住宅地产和商业地产为核心板块的综合地产开发平台，股东背景实力很强，且公司融资渠道通畅，在手资金充足，预计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经营及偿债能力等方面影响有限。

中证鹏元将密切关注诉讼进展情况，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20大悦01”、“22大悦01”、“22大悦02”及“23大悦01”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